

新疆国际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股东股权质押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2018年4月2日，公司接到第一大股东乾泰中晟股权投资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“乾泰中晟”)通知，获悉乾泰中晟于2018年3月30日将所持本公司部分股权进行质押式回购交易，具体情况如下：

一、股东股份质押的基本情况

1、股东股份被质押的基本情况

股东名称	是否为第一大股东及一致行动人	质押股数(万股)	质押开始日期	质押到期日	质权人	本次质押占其所持股份比例	用途
乾泰中晟股权投资有限公司	第一大股东	4100	2018.3.30	申请解除质押为止	申万宏源西部证券有限公司	28.75%	质押式回购交易

2、股东股份被质押、冻结基本情况

2016年2月29日，乾泰中晟将持有本公司2000万股股权质押于中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，乾泰中晟已将该质押的股权购回，解除质押。截止目前，控股股东乾泰中晟将其持有的本公司股份累计对外质押10777万股，其中6677万股股份质押于中信证券进行质押式回购交易，4100万股押于申万宏源西部证券有限公司进行质押式回购交易。

公司控股股东质押的股份不存在平仓风险，上述质押股份行为不会导致其控股权的变更，对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不会产生影响，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。

二、股东股份累计被质押、冻结的情况

截止目前，乾泰中晟股权投资有限公司持有本公司股份14260.50万股，占公司股本总额的29.64%，质押冻结总数10777万股，质押

冻结总数占公司总股本的 22.40%，占其持有本公司股份总数的 75.57%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- 1、股份质押登记证明
 - 2、股票质押式回购交易业务协议
- 特此公告。

新疆国际实业股份有限公司
董事会

2018 年 4 月 3 日